

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學務暨導師會議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12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 20 分

貳、地點：行政大樓 4 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吳彰庭主任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伍、提案討論：無。

陸、意見交流：

- 一、這學期開始團體活動時間只有安排 2 次集會，次數過少，缺少各項頒獎儀式的機會，為多加鼓勵及表揚學生，建議可以考慮利用午休時間 10-20 分鐘至活動中心集會安排頒獎儀式。
- 二、本次運動會布置時，面對操場左邊看臺因是玻璃纖維材質，學生刺到皮膚且引起過敏反應，建議改善。
- 三、本次運動會開幕典禮，因時間考量而取消學生創意進場活動，使部分不擅長運動項目的學生失去表現的機會，較為可惜，建議未來可研議是否恢復辦理，或刪減部分運動項目。
- 四、本次運動會有部分學生競賽時的穿著打扮較為裸露，擔心有走光問題，建議未來可討論是否管制競賽時的服裝。
- 五、競賽或活動相關報名表，建議讓導師簽名確認，讓導師充分掌握學生狀況。
- 六、有關導師室鼠患問題，可考慮安排每年清潔或消毒，改善環境衛生；總務處預計明（113）年 2-3 月安排廠商巡檢導師室鼠患狀況。
- 七、學務處預計明（113）年 3-4 月於教學大樓 1 樓設置 6-8 臺捕蚊燈，預防蚊子孳生及登革熱。

柒、報告事項

一、列席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

1. 高三祈福活動擬於 113 年 1 月 2 日（星期二）上午第三、四節課進行。
2. 寒假重補修會用到 102、103、104、107、108、202、203、208、209 等教室，請導師提醒原班同學重要物品要收好。

（二）總務處

1. 教學大樓廁所已使用逾二十年，明年度整修計畫申請已通過，預計明年初規劃設計，暑假期間進行拆除重建，施工期間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2. 請導師協助向學生宣導，班級教室外洗手台的漏水提籃如有菜渣要清除乾淨，以免因漏水孔被菜渣塞滿而影響漏水速率。
3. 班級教室窗簾因為超過 10 年未清洗，本次送洗後部份有破損，預計清點之後於明年將未破損之窗簾整併，破損部份統整後以班級為單位作汰換。

4. 本年度人力保全合約即將到期，承攬廠商未續約，新廠商接手後，明年度門口人力保全警衛可能更換，屆時業務不熟之處請多見諒。
5. 為感謝家長會支持學校業務推動，煩請各位導師協助關心一下班上家長會委員的子女（如附件一），讓委員們隔年能繼續給予學校支持。
6. 感謝各位導師的協助，本學期學生註冊費順利收齊，下個學期也請多多幫忙。

(三) 輔導處

(四) 圖書館

二、學務處報告

(一) 學務主任

1. 本校預計申請國教屬月經平權計畫經費，採個人發放方式，每人每月 200 元額度公弱勢家庭女學生購買生理用品，請各位導師同仁於 12 月 28 日（星期四）前將名單傳送在前所建檔之 google Chat 上（不含低收、中低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2. 本周已召集全校服務股長教導如何清潔洗手台與廁所，另於行政會議中請總務處協助修理破損之洗手台磁磚，再麻煩同仁們協助監督學生之清潔工作。
3. 近期，新冠肺炎變種病毒又有重燃跡象，加上最近流感病毒，請同仁宣導學生教室保持通風，可在不影響舒適程度，擇一道北邊窗戶開啟約一個拳頭寬度，保持空氣流通。
4. 護理師反映有同仁提供止痛藥物或其他藥物予學生，因藥事法規定，非醫事與藥事人員不應提供他人藥物使用（如附件二），故請同仁鼓勵學生，上課期間請先至保健室尋求協助。

(二) 教官室

1. 有關上課線上點名事宜：

(1) 未點名老師通知：

- A. 系統當日 18 時會發送訊息通知未點名老師。
- B. 生輔組隔日會使用訊息發送系統通知未點名老師。
- C. 生輔組每星期一紙本通知前一週未點名老師。

- (2) 近期有學生及家長來詢問，學生整天未到，但缺曠紀錄有幾節是沒有曠課，請假是要如何請的問題。

- (3) 上課中若發現應到同學無故未到，請立即通知教官室協處。

2. 有關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德行紀錄輸入、班級幹部及任課小老師敘獎通知：

- (1) 班級幹部敘獎(紙本)：112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五）前將紙本送至生輔組彙整。
- (2) 德行評量輸入(線上)：113 年 1 月 14 日（星期日）由線上成績輸入系統中，於貴班資料輸入「日常生活表現、服務學習、校內外特殊表現、具體建議、其他」作業完畢後選擇存檔。
- (3) 任課小老師敘獎(紙本)：113 年 1 月 4 日（星期四）前將紙本送至生輔組彙整。
- (4) 相關資料繳交(輸入)請注意時間。

(三) 訓育組

1. 即日起開始調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班級幹部名單」，請各班長最遲於 113 年 2 月 16 日

(星期五)下學期開學日前送回學務處訓育組。

2. 第 73 屆「畢業紀念冊封面設計徵稿」開跑，鼓勵全校同學踴躍投稿：

(1) 參加對象：「各年級同學」都可以投稿。

(2) 領件方式：至學務處訓育組幹事領取「徵稿報名表」及「同意書」。

(3) 收件時間：即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3 日 (星期五)。

(4) 收件方式：請將「徵稿報名表」、「同意書」及「樣頁電子檔」一份 (轉成 pdf 或 jpg 檔)，一併交至學務處訓育組。

(5) 獎勵方式：三年級學生票選第一名者，致贈獎狀乙幀及獎金新台幣 1,000 元整。

3. 目前尚有 105、110、201、208、304 班通知多次仍尚未交回「班級活動紀錄簿」，請導師協助提醒班長盡速交回。

(四) 衛生組

1. 因本學期寒假無寒假輔導課程，請導師於期末時間督促同學將個人物品與書籍分批帶回家，以利結業式當天教室淨空檢查流程順利，謝謝各位導師。

(五) 體育組

1. 本學期各項體育競賽已辦理完竣，感謝各位導師支持與協助。

2. 各項比賽成績請參閱如下。

(1) 班際游泳比賽

團體總錦標	冠軍	亞軍	季軍
高一男子組	110	109	102
高二男子組	202	210	201
高三男子組	303	304	301
高一女子組	104	102	108
高二女子組	204	207	203
高三女子組	304	302	301

(2) 健康操比賽

級別	冠軍	亞軍	季軍
高一組	110	105	109

(3) 校慶運動會

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112 年校運會總成績報告表				
壹、田徑總錦標(男子組)				
一、高一男子組	冠軍： 106	亞軍： 102	季軍： 109	殿軍： 108
二、高二男子組	冠軍： 203	亞軍： 201	季軍： 206	殿軍： 202
三、高三男子組	冠軍： 309	亞軍： 301	季軍： 304	殿軍： 303
四、體育班男女生組	冠軍： 310			

貳、田徑總錦標(女子組)					
一、高一女子組	冠軍： 104	亞軍： 108	季軍： 106	殿軍： 102	
二、高二女子組	冠軍： 204	亞軍： 206	季軍： 201	殿軍： 209	
三、高三女子組	冠軍： 306	亞軍： 309	季軍： 301	殿軍： 305	
參、大隊接力					
一、高一男子組	冠軍： 102	亞軍： 108	季軍： 104		
二、高二男子組	冠軍： 206	亞軍： 204	季軍： 202		
三、高三男子組	冠軍： 301	亞軍： 303	季軍： 304		
四、高一女子組	冠軍： 108	亞軍： 104	季軍： 106		
五、高二女子組	冠軍： 204	亞軍： 201	季軍： 202		
六、高三女子組	冠軍： 306	亞軍： 305	季軍： 302		
肆、精神總錦標	一年級組： 105.	二年級組：205	三年級組：305		
伍、破紀錄名單	310	林孟哲	310	易柏安	210 吳芷儀

國立北門高級中學學生家長會112學年度家長委員會名冊

家長委員會名冊:委員人數共31人(常務委員7人、會長1人、副會長3人)

編號	班級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職 稱	備註
1	310	葉○均	葉錦得	委員/常務委員會委員/會長	
2	110	游○霈	游峻柏	委員/常務委員會委員/財務委員/副會長	
3	107	鍾○僑	梁蕙嘉	委員/常務委員會委員/副會長	
4	104	陳○瑩	陳洋浩	委員/常務委員會委員/副會長	
5	306	李○緒	李英信	委員/常務委員會委員/監察委員	
6	202	陳○	陳俊宏	委員/常務委員會委員	
7	208	高○晴	高文祥	委員/常務委員會委員	
8	101	宋○彤	吳志勇	委員	
9	102	郭○玨	陳羿汝	委員	
10	104	蔡○倫	蔡文雄	委員	
11	104	林○愉	林得耀	委員	
12	105	李○真	李易勳	委員	
13	106	張○宏	張功明	委員	
14	107	沈○禾	沈宗成	委員	
15	108	謝○閔	龔淑燕	委員	
16	109	陳○恩	陳俊男	委員	
17	201	吳○葆	吳終奇	委員	
18	202	林○勳	林睿展	委員	
19	203	林○芝	林昆吉	委員	
20	205	陳○宇	陳良昇	委員	
21	208	柳○安	柳清仁	委員	
22	208	黃○傑	黃俊南	委員	
23	209	劉○紋	劉青源	委員	
24	210	陳○志	劉淑貞	委員	
25	302	邱○祐	邱堅顧	委員	
26	303	陳○樺	陳煌仁	委員	
27	308	林○紘	林仕銘	委員	
28	308	江○靚	江茂晟	委員	
29	308	陳○安	蘇瑋敏	委員	
30	309	邱○民	邱炳貴	委員	
31	310	楊○穎	楊貴霖	委員	

用藥安全宣導

112年12月18日

不要吃別人的藥

也不要分藥給別人吃

一般民眾有時會把自己當成醫師或藥師，喜歡憑個人經驗給親朋好友做出診斷或是給藥的行為，但有時亂把自己的藥拿給別人吃，可是會有問題的。以下案例分享：

1. 最近遇到一個實際案例，某A因為感冒的關係，去門診看病，醫師開了2罐含有可待因的止咳藥水，讓他帶回去服用，他喝完1罐之後，覺得這藥水滿好用的，就把剩下的另1罐藥水，拿給同樣有感冒症狀的B來服用，沒想到，幾個禮拜之後，A竟然收到法院的傳單，原因竟然是警察從B的尿液中驗出毒品反應，但B卻推說是喝了A拿給他的止咳藥水，才造成檢驗結果呈現陽性反應，所以法院才要傳喚A來釐清說明，為何這瓶被列為處方藥，又是屬於四級管制藥品的藥水，會隨便拿給B來服用呢？基本上，處方用藥或管制藥品是不能隨便送給別人來使用，畢竟藥品不是食品，絕對不能抱持著「好康逗相報」的心態，亂推薦給別人，以免替自己惹上一身腥！

2. 學生C在校感冒喉嚨痛不舒服，同學或老師拿自己的藥物給C服用，這是錯誤的行為喔！

結論：每次看診醫師開立的處方是以當次的症狀和療程為考量，所以提醒大家，💊藥品就算沒吃完，也不要送親友(每人體質跟病因不同)，生病就應該給醫生或藥師重新評估症狀、檢視用藥是否是"本人"並且對症下藥喔！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2時20分。